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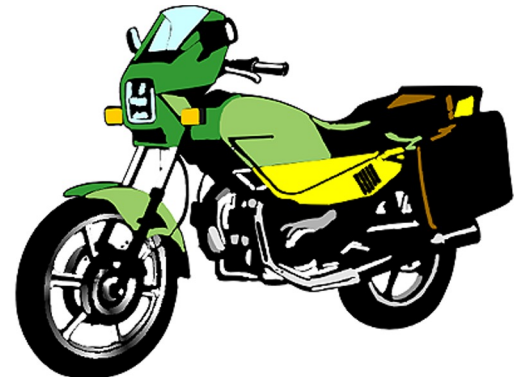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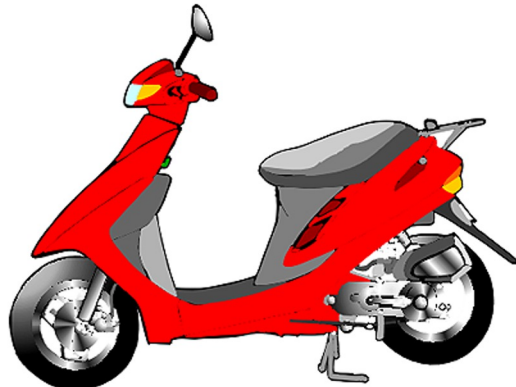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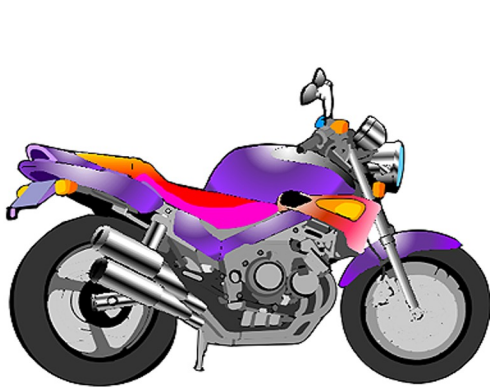
發生車禍意外事故時注意事項

- 一、若現場能和解，雙方一定要簽下和解書。
- 二、若現場不能和解，在警方製作完成現場草圖及筆錄後，應確定沒有錯誤或遺漏。



輕微交通事故之處理

- 先尋求當場和解，若雙方沒有異議，應準備紙筆註明和解條件，並且雙方都要簽字，以免口說無憑日後衍生困擾。



交通事故無法和解之處理

- 先打一一〇報警（假設有人受傷應先打一一九，再打一一〇），且盡可能自己撥打電話，原因是可能涉及刑法自首減刑要件。

- 報案敘述內容：

- 何人、何時、何地、何事



發生交通事故時

•若有人受傷，則不能移動車輛，但要放置警告標誌牌，等候警方到場處理；若無人受傷，可先將車輛位置標繪定位，再離置路邊；若未移置車輛導致影響交通，警方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六十二條規定，處新台幣六百元以上一千八百元以下罰鍰。



發生交通事故時

- 可能的話，駕駛人可利用相機作現場蒐證，例如拍下車輛位置、地下散落物狀況、車損狀況、地面上的痕跡、號誌或標誌等周邊交通設施，並從不同角度拍照存証。
- 萬一有人肇事逃逸，應特別注意肇事車輛之牌照號碼、車身顏色、廠牌形式、肇事者之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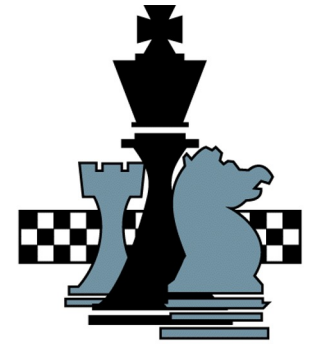


發生交通事故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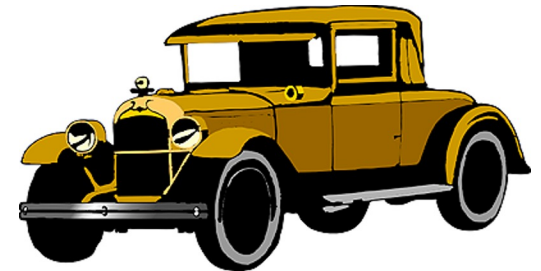
• 警方受理車禍案件後，分析處理時間不等，約二至三週後駕駛人可打電話向交通大隊聯合服務中心查詢是否已結案，若已結案，則可申請肇事原因初步分析研判表，若駕駛人對內容有意見，可向所在地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申請鑑定，若還是有異議，可自行再蒐集証據提供法官審理參考。



和解談判的技巧



- 通常交通事故在釐清責任歸屬後，若無涉及刑事責任（過失致死），兩造雙方即可進入和解階段。



和解談判的技巧

- 1.必須充分了解本身所投保的險種以及承保範圍，接著再看保額是多少錢，這樣才能知道自己保障在那裡。



和解談判的技巧

- 2.如對方車輛為營業用車（如計程車、租賃車），會增加一筆營業損失賠償，最好先知道對方要求索賠金額。



和解談判的技巧

- 3.發生交通事故若有人員受傷，和解前最好先取得醫院診斷證明書，或者醫療收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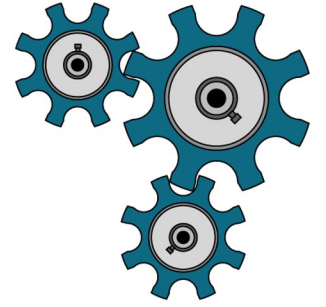


和解談判的技巧



- 4.和解時最好有保險公司理賠員在場，若理賠員不能參與，則必須將對方要求金額告知理賠員，無論如何要先知道此案能獲得多少理賠，再與對方談和解。

和解談判的技巧



• 5.千萬不要等和解完畢，才告知保險公司，如果如此，你已犯了私下和解的禁忌，保險公司會自行研判賠償你多少錢，而不受和解金額的約束。



和解談判的技巧

- 6.要慎選和解的地點與場所，千萬不要在對造家中談，建議你在派出所或調解委員會內談判和解。



和解談判的技巧



- 7.所有保險契約承保範圍的任何一次損失，被保險人均須先負擔約定之自付額，保險公司僅會對超過的損失部份負賠償之責。

